

# 重庆市綦江区农产品质量和环境监测站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重庆市綦江区农产品质量和环境监测站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为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保障和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提供技术服务，在资质范围内对申请人的生产条件与质量保证能力进行评估，对获得质量安全认证产品的监督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 （一）职能职责。

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业务指导、技术培训、示范推广服务。组织开展农业环境保护与监测。主要包括种植业农产品产地质量安全监督和检验检测，参与农业污染事故调查鉴定，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技术推广，组织开展生态农业建设、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农业清洁生产等技术示范推广工作。负责种植业野生资源保护、农业外来入侵生物调查。

####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綦江区农产品质量和环境监测站事业编制 11 名。设站长 1 名，副站长 2 名。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87.38 万元，支出总计 487.38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78 万元，增长 20.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119.92 万元，增长 45.56%。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08.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6.50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新增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品牌培育项目 46.5 万元，农业资源与生态保护资金增加 109.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8.85 万元，占 100%；年初结转和结余 78.53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29.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36 万元，增长 35.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162.41 万元，增长 247.09%。其中：基本支出 201.31 万元，占 46.9%；项目支出 228.14 万元，占 53.1%。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57.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8 万元，下降 33.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结转结余减少 29.63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86.9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4.01 万元，增长 20.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119.92 万元，增长 45.56%。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8.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6.50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新增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品牌培育项目 46.5 万元，农业资源与生态保护资金增加 109.81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8.09 万元，增长 40.6%。主要原因是新增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品牌培育项目 46.5 万元，农业资源保护修护与利用项目增加 93.31 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8.1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9.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16 万元，增长 35.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162.41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1.18 万元，增长 13.5%。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70.26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15 万元，下降 33.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结转减少 10.44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减少 9.74 万元。

#### **4.比较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8.78 万元，占 6.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18 万元，下降 12.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8.92 万元，离退休支出减少 12.1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 8.49 万元，占 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43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减少 0.23 万元，其他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0.2 万元。

(3) 农林水支出 382.71 万元，占 89.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5.78 万元，增长 17.06%，主要原因是事业运行基本支出减少 14.49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70.27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 9.04 万元，占 2.1%。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0.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4.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3.39 万元，下降 23.4%，主要原因

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48.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4.94 万元，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 26.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4 万元，增长 18.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0.54 万元，工会经费增加 2.5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1.03 万元。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会议培训费、工会福利费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6.1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58 万元，下降 42.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节省了开支。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78 万元，增长 40.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增加 0.52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增加 1.26 万元。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单位 2021 年度无公务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4.7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费、维修费、路桥费、停车费、洗车费、公务车保险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26 万元，下降 47.3%，主要原因是预算费用为两辆公务用车费用，实

际支出 1 辆公务用车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26 万元，增长 36.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加油费用增加 1.86 万元，保险费 0.5 万元，路桥费停车费增加 0.48 万元，维修费减少 1.58 万元。

公务接待费 1.4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区外相关单位来人开展检测、检查工作对接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2 万元，下降 18.3%。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52 万元，增长 57.1%，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批次增多 10 次，增长 25%。

###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18 批次 158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90.42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4.74 万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5 万元，下降 92.9%，主要原因是整合了站内相关会议，节省费用开支。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4.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7 万元，增长 233.1%，主要组织开展工作培训会费用 2.12 万元，参加上级组织的培训会费用 2.41 万元。

###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0.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0.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0.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采购叶面阻控剂(降镉灵)30288 瓶，金额 60 万元；新入职人员购置电脑一台，金额 0.49 万元。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1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0 项，涉及资金 601.5 万元；

#### （二）绩效自评结果。

##### 1.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实验室租用及设施设备维护		自评总分 (分)	99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联系人 及电话	15826193805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执行率得分 (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7.91	99.50	10%
	其中: 中央补助				/
	市级补助				/
	区级资金	18	17.91	99.5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指导街镇开展食用农产品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工作，保证实验室各仪器设备能正常使用，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实验室正常运转。对辖区内绿色食品获证产品进行年检，对“三品一标”获证产品进行监管。完成新申报“三品一标”产品的资料审核工作。			指导街镇开展食用农产品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工作，保证实验室各仪器设备能正常使用，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实验室正常运转。对辖区内 18 家绿色食品获证企业进行年检，对“三品一标”获证产品进行监管。完成 5 家绿色食品新申报、续展 6 家绿色食品资料审核工作。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得分 (分)
	对实验室仪器设备维修维护	次	15	2	200%	100%	15
	完成 18 个绿色食品获证产品的年检工作	个	15	18	18	100%	15
	确保实验室正常运转、仪器设备能正常使用		20	100%	100%	100%	20
	全年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15	没有发生	100%	100%	15
	促进合理使用农药，减少对农业生态环境的污染		15	是	100%	100%	15
	获证企业满意度 100%		10	满意	100%	100%	10

项目名称	2021 年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秸秆资源化利用		自评总分 (分)	97		
业务主管部门	綦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联系人及电话	刘乙锟 18983853363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执行率得分 (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33.3067	66.65	7%-	
	其中: 中央补助				/	
	市级补助	200	133.3067	66.65	/	

	区级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示范镇 2 个，示范村 5 个；秸秆粉碎还田 1350 吨，收购秸秆为有机肥原料 500 吨，青贮饲料 1000 吨；建设秸秆原料堆场 500 平方米，有机肥发酵车间 600 平方米，青贮场所 1000 平方米；购置秸秆粉碎机 3 台，货运三轮车 2 台，打包机 2 台，槽式翻抛机 1 台，生物发酵菌 1000kg，完善电力控制系统 3 套。			建设示范镇 2 个，示范村 5 个；秸秆粉碎还田 1719.31 吨，收购秸秆为有机肥原料 391.95 吨，青贮饲料 630.6 吨；建设青贮场所 968.55 平方米；购置秸秆粉碎机 3 台，货运三轮车 1 台，打包机 2 台，槽式翻抛机 1 台，生物发酵菌 1000kg，完善电力控制系统 3 套。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得分 (分)
	秸秆肥料化利用	吨	30	1350	1719.31	100%	30
	秸秆肥料化利用	吨	30	500	391.95	100%	30
	秸秆饲料化利用	吨	20	1000	630.6	100%	20
	农户满意度	%	10	80	1	100%	10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品牌培育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联系人及电话	15826193805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执行率得分(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5	46.5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
	市级补助				/
	区级资金	46.5	46.5	100.0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19年获证未补贴的无公害农产品1个,0.5万元;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绿色食品1个,2万元;2020年新认证绿色食品15个,30万元;绿色食品续展产品4个,8万元;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重庆名牌农产品2个,6万元,合计46.5万元。			1.2019年获证未补贴的无公害农产品1个,0.5万元/个,0.5万元;2.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绿色食品1个,2万元/个,2万元;3.2020年新认证绿色食品15个,2万元/个,30万元;绿色食品续展产品4个,2万元/个,8万元;4.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重庆名牌农产品2个,3万元/个,6万元,合计46.5万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得分 (分)
	对2019年获证未补贴的无公害农产品1个进行补贴	个	10	对2019年获证未补贴的无公害农产品2个进行补贴	100%	100%	10
	对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绿色食品1个进行补贴,对2020年新认证绿色食品15个,绿色食品续展产品4个进行补助	个	20	对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绿色食品1个进行补贴,对2020年新认证绿色食品15个,绿色食品续展产品4个进行补助	100%	100%	20
	对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重庆名牌农产品2个进行补贴	个	20	对2019年获证未补助的重庆名牌农产品2个进行补贴	100%	100%	20
	促进我区农业品牌发展	%	30	是	100%	100%	30
	业主满意率90%以上	%	10	满意	100%	100%	10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没有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

##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已完成。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

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如有意见，请联系：

023-85880737。

